

证券代码：832377

证券简称：创一佳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江苏创一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其他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二条： 照明电器产品及控制系统的研发、设计、安装施工及售后服务；照明工程咨询；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；合同能源管理；照明工程设计、施工；机电设备安装；照明产品（设备）、灯饰、智能控制设备、电器产品、建筑材料、灯光小品、景观雕塑、机电产品销售；智能化工程安装服务；环保工程、消防工程、建筑安装工程、建筑装饰装修设计、施工；建筑工程施工；园林工程施工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	第十二条：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照明器具制造；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照明器具制造；照明器具销售；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电气设备销售；电气安装服务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技术进出口；城市公园管理；电工器材销售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；半导

<p>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	<p>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 <p>一般项目：市场营销策划；品牌管理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企业形象策划；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；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软件开发。</p>
<p>第一百二十三条</p> <p>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执行总经理 1 名，设副总经理若干名，设财务总监 1 名，设董事会秘书 1 名，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第一百二十七条执行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，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，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，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；</p> <p>（二）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；</p> <p>（三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；</p> <p>（四）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；</p> <p>（五）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；</p> <p>（六）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；</p> <p>（七）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；</p> <p>（八）召集和主持总经理办公会议；</p> <p>（九）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</p>	<p>第一百二十三条</p> <p>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设副总经理若干名，设财务总监 1 名，设董事会秘书 1 名，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第一百二十七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，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，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，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；</p> <p>（二）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；</p> <p>（三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；</p> <p>（四）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；</p> <p>（五）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；</p> <p>（六）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；</p> <p>（七）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；</p> <p>（八）召集和主持总经理办公会议；</p> <p>（九）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</p>

权。 执行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。 第一百二十八条 执行总经理应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，报 董事会批准后实施。	权。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。 第一百二十八条 总经理应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，报董事 会批准后实施。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，需修改经营范围，修改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设置，此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江苏创一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江苏创一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27日